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并进行决策，努力提高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的水平；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积极参与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审计及披露工作，维护审计的独立性，提高审计质量，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审计委员会及其委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并对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财务体系运营稳健，财务状况良好。此外，公司董事会通过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在会计及财务汇报职能方面是否具备充足的资源、员工资历及经验，以及员工所接受的培训课程及有关预算亦作出检讨并感到满意。

一、2015 年审计委员会主要工作成果

- 审阅定期财务报告
- 审核内部稽核活动摘要并批准内部稽核年度计划
- 审阅内部稽核部门及外部审计师的主要稽核/审计结果，以及管理层对所提出稽核/审计建议的响应
- 检讨内部监控系统的效能以及会计与财务汇报功能的充足程度
- 审阅外部审计师 2015 年的法定审核范围
- 审议 2015 年度外部审计师的审计费用及聘任事宜
- 检讨及监察外部审计师的独立性及其所提供的非审计服务

二、报告期及延续至报告日，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

会议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2015 年 1 月 30 日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
2015 年 3 月 2 日	《安永关于公司 2014 年报初审结果的汇报》、《公司 2014 年度稽核工作报告》、《公司 2015 年度稽核工作计划》
2015 年 3 月 20 日	《安永审计工作总结》、《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
2015 年 4 月 29 日	《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5 年 8 月 24 日	《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2015 年 10 月 29 日	《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5 年 12 月 23 日	《关于公司变更融资类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标准的预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整合审计计划〉的议案》
2016 年 1 月 19 日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
2016 年 3 月 1 日	《普华永道关于公司 2015 年报初审结果的汇报》、《关于调整 2015 年公司审计、审阅费用的预案》、《公司 2015 年度稽核审计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稽核审计工作计划》
2016 年 3 月 21 日	《普华永道审计工作总结》、《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积极参加各次会议，会前认真审议会议文件，为履行职责做了充分的准备。会议议题讨论过程中，各位委员依托自身的专业背景、经验提出了中肯的建议，积极指导公司改进相关工作。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职务	出席次数/ 应出席会议次数	说明
李港卫	独立非执行董事、 审计委员会主席	7/7	-
吴晓球	独立非执行董事	7/7	-
饶戈平	独立非执行董事	7/7	-
居伟民	原非执行董事	4/4	居伟民先生 2015 年任期内，公司召开了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其参加了全部会议。

注：2015 年 5 月 8 日，非执行董事居伟民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递交辞呈，提出辞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及其在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其他任职。居伟民先生的辞职自辞呈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三、公司审计工作总体情况介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普华永道”）对公司 2015 年度的审计工作主要分成预审和年终审计两个阶段进行，普华永道采取“整合审计”的审计方法，将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结合来完成审计。其中：在预审阶段，普华永道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注协《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实施意见》的要求，开展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对企业层面和业务流程层面进行内部控制测试。在预审阶段，普华永道的 IT 审计人员也对公司所采用的主要计算机系统进行了解

和测试。在年末审计阶段，普华永道重点关注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普华永道采用函证、重新计算等细节测试和实质性分析程序等手段对财务报表科目进行审计。

为做好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督促普华永道在商定的时间内出具相关报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托公司计划财务部与普华永道就审计工作计划、商誉减值、金融工具估值、融资类业务减值、金融工具减值、合并范围、审计进程、审计报告初稿和终稿定稿时间等事项，于审计期间进行了多次督促。2016 年 3 月 23 日，普华永道如期向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此外，审计委员会对普华永道进行了年度评估，评估时主要考虑了中国大陆、香港法律法规及相关的专业条文对外部审计师的要求，及外部审计师遵守该等法律法规及条文的情况和其报告期内的整体表现。审计委员会亦有责任监察普华永道的独立性，以确保其出具的报告能提供真正客观的意见。公司 2015 年财务报表审计开始之前，审计委员会已接获普华永道就其独立性及客观性的书面确认。除特别批准的项目外，普华永道不得提供其它非核证服务，以确保其审核时的判断及独立性不被削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普华永道在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认真尽责，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顺利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

2016 年 3 月 21 日，审计委员会预审了《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内控机制有效、运作情况良好，能够有效保障公司的健康发展。有关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估及相关信息请参阅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第九节、公司治理——八、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 年 3 月 23 日